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20-074号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号）。2019年12月2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披露的《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实施工作。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方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薛品娟、李永良、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任平、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作出以下承诺：本公司/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自通产丽星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予转让。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其他规定，本公司/本人亦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各承诺方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公司将继续督促各承诺方履行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0日